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

GB/T ×××××—××××

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通用要求

General requirements for safety and emergency publicity
and education experiential base

(征求意见稿)

(在提交反馈意见时，请将您知道的相关专利连同支持性文件一并附上。)

××××-××-××发布

××××-××-××实施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发布
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目 次

前 言	2
1 范围	3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3
3 术语和定义	3
4 基本要求	4
5 建设要求	4
6 管理要求	5
7 持续改进	6
参 考 文 献	7

前 言

本文件按照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的规定起草。

请注意本文件的某些内容可能涉及专利。本文件的发布机构不承担识别专利的责任。

本文件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应急管理部提出。

本文件由全国应急管理与减灾救灾标准化技术委员会（SAC/TC 307）归口。

本文件起草单位：应急管理部宣传教育中心、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深圳市本道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盛世方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麦课在线教育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安科安全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

本文件主要起草人：XXX

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通用要求

1 范围

本文件规定了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的基本要求、建设要求、管理要求、持续改进等方面的通用要求。

本文件适用于向公众和组织开放的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包括场所和设备设施）的建设、运行和管理。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内容通过文中的规范性引用而构成本文件必不可少的条款。其中，注日期的引用文件，仅该日期对应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包括所有的修改单）适用于本文件。

GB 2894 安全色和安全标志

GB 3096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T 10001.1 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第1部分：通用符号

GB/T 24421.1 服务业组织标准化工作指南 第1部分：总则

GB/T 41131 科技馆展览教育服务规范

GB/T 44315 科技馆展品设计通用要求

GB/T 50011 建筑抗震设计规范（2016年版）

GB 50016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2018年版）

GB/T 50034 建筑照明设计标准

GB 50222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

GB 50352 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

GB 50763 无障碍设计规范

GB 55037 建筑防火通用规范

3 术语和定义

下列术语和定义适用于本文件。

3.1

体验基地 experiential base

面向特定人群或社会公众开放，以互动体验为主要宣传教育方式的场地或场所。

注1：体验基地包括但不限于以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应急救援等为主题的各类灾害纪念馆、科普基地（馆）、宣传教育基地（馆）、体验基地（馆）、实训基地、培训中心等。

注2：体验基地根据其内容、形式、陈展面积进行分类。

3.2

体验者 experiencer

在体验基地（3.1）接受宣传教育等服务的人员。

3.3

安全理念 safety concept

人们关于安全的理性概念。

注：包括安全方面的价值观、态度、愿景、使命、目标等。

3.4

安全文化 safety culture

在生产生活中形成的，保护人的生命和健康且被广泛认同和共享的安全理念、安全制度、安全环境和安全行为的总称。

4 基本要求

4.1 体验基地应具有教育性、体验性、安全性和可持续性。

4.2 体验基地应以提升体验者的安全素质与应急技能为目标，引导体验者通过参观、体验和实训等宣教方式，增强安全意识，树牢安全理念，掌握基本安全与应急知识，提升安全预防与应急避险技能，培育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的安全文化。

4.3 体验基地应突出互动体验特性，利用场地条件、配备设施和互动设计增强体验者的参与性、互动性和体验性。体验内容应具有趣味性，突出项目特色、保证体验效果、弘扬安全文化。

4.4 体验基地的安全防范设施设备应与接待规模相匹配，建立安全管理机制，确保生命财产安全和场所运行安全。

4.5 体验基地应建立持续改进机制，根据社会发展和公众需求变化，及时调整、更新、拓展体验内容，保障运营管理的可持续性。

5 建设要求

5.1 规划与选址

5.1.1 体验基地的规划与选址应符合 GB/T 50011 要求。

5.1.2 体验基地规划应充分考虑地方资源禀赋条件和产业发展实际，与区域规划的衔接。

5.1.3 体验基地的地理位置和交通条件应安全便利，保障体验者到达和疏散以及设备设施运输的便捷和安全。

5.1.4 体验基地应具有良好的社会人文环境，宜以文化游览区、主题公园、工业遗址等为依托，形成群体安全文化效应。

5.2 设计与布置

5.2.1 体验基地的建设应符合建筑结构、消防、电气等安全要求，宜具备管理、维护、存储、急救、休息、安全保卫等服务功能。为保证体验效果，体验基地应具有但不限于下列功能分区：

a) 主体功能区：用于体验项目的布置和培训演练，利用室内、室外的场地和空间；

b) 公共服务区：为体验者提供便民服务的场所；

注：包括门厅、休息区、问讯处、卫生间、停车场、应急救助场所等。

c) 管理保障区：为管理和提供服务提供相应保障的场所。

注：包括办公室、接待室、值班室及水、电、暖、空调、通讯设备用房等。

5.2.2 体验基地应科学设计、合理布局，避免互相干扰，应满足但不限于下列要求：

a) 优先采用单层平面布局，多层布局时符合 GB 3096、GB/T 50011、GB 50016、GB 50034、GB 50222、GB 55037、GB 50352、GB 50763 的要求；

b) 各体验项目之间的层次与顺序设计合理，体验内容系统完整、体验流程有序递进；

c) 各分区的利用匹配最大人流量，面积分配合理，预留升级空间；

d) 体验基地的装修节约用地、保护环境，做到美观、大方、简洁、实用。

5.2.3 体验基地应有规范、简洁、固定的标识，并与周围环境相匹配，图形符号应符合 GB/T 10001.1 规定，设备设施的安全标志标识应符合 GB 2894 要求。

5.2.4 体验基地的互动设计应结合体验目标和内容进行，策划体验课程和体验活动方案，符合下列要求：

- a) 互动设计基于体验者的身心条件、思维方式、认知水平、行为模式等特点，考虑单人或多人操作的需求，能引导体验者在互动体验中感知体验目标和内容；
- b) 体验课程和体验活动具有科学性、交互性和趣味性，便于公众参与体验并产生良好的感官体验和息交流等。

5.3 体验内容

5.3.1 体验内容的设置充分考虑体验者的年龄、职业、文化背景、所在地域等因素，满足体验者工作或生活中对安全与应急的需求。

5.3.2 体验内容主要包括生活安全类、生产安全类、防灾减灾类、应急处置类等下列内容：

- a) 生活安全类：应包括但不限于居家用水、用电、用气、消防安全，以及人身安全、财产安全和心理安全；
- b) 生产安全类：应根据体验基地所处地域的行业或企业特点确定，包括但不限于矿山、危化、工贸、烟花爆竹、民爆、建筑、交通运输、冶金、机械制造等行业生产安全；
- c) 防灾减灾类：应根据体验基地所处地域易发灾害类型进行确定，包括但不限于对气象水文、地质地震、海洋、生物、生态环境灾害的安全防治；
- d) 应急处置类：包括但不限于各种事故灾难、自然灾害和紧急情况的自救互救技能。

5.3.3 根据体验内容可将体验基地分为专项体验基地和综合体验基地。以一个类别为主要内容的体验基地称为专项体验基地；有两类及以上体验内容的为综合体验基地。

5.4 功能设施

5.4.1 体验基地应根据体验基地类别、体验内容、体验方式、体验者、基地规模等配备相应的基础设备、体验设备、服务设备，优先配备安全类、无障碍类等符合 GB/T 44315 要求的设备设施。

5.4.2 体验基地应利用装修造景、音视频播放、游戏互动、模拟仿真、元宇宙等方式或技术手段实现实景还原类、实操实训类和知识观摩类的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功能。

- a) 实景还原类功能应以实景环境建造为基础，结合声光电等设施模拟突发事件发生时的物理现象，让体验者真实感受灾害环境；
- b) 实操实训类功能应利用处置、逃生、急救等设备开展专业技能训练；
- c) 知识观摩类功能应利用屏幕、实景、声音等演示设备还原事件过程，使体验者获得相关知识和经验，知识观摩类可以和实景还原类相结合。

5.4.3 体验基地的设备设施应设计合理、技术先进、功能完备、安全可靠，易损零部件应标准化、通用化，便于快速装配和拆卸。

5.4.4 体验基地的不同设备的组合应能增强体验者的真实感受，提高体验者的参与程度。

5.4.5 体验基地应具备道路交通、能源供应、给水排水、安全防护、环境保护、计算机网络、移动通信、音视频播出、灯光控制、一体化机房、空调工程、公共广播、电气、消防、应急救援等基础性设施。

5.4.6 体验基地可利用可移动体验设备开展社区、学校、基层单位等实地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可移动体验设施使用过程中应注意安全性和体验性。

6 管理要求

6.1 人员配备

6.1.1 体验基地应具备包括运营、管理、教学、服务等功能的组织机构及相应岗位。

6.1.2 体验基地应配备一定数量的工作人员，包括管理人员、专业讲解人员（包括专职讲解员和兼职讲解员）、教学研究人員、培训人員和技术保障人員。专业讲解人員应经培训合格后上岗。

6.2 服务规范

6.2.1 体验基地应制定和完善服务规范，做到安全整洁、秩序良好、服务规范，应符合 GB/T 24421.1 和 GB/T 41131 要求。

6.2.2 体验基地应具备管理制度和运行机制，保障运行稳定、管理高效。

6.2.3 体验基地应具备信息化管理平台和数据库，信息化管理平台应具备预约、展示和公众意见反馈等功能。

6.2.4 体验基地应加强对外信息交流与共享，对外公开服务信息和体验内容，定期举办应急科普讲座、公益性安全宣传教育活动，开展体验者满意度测评，公开征求体验者意见和建议。

6.3 安全与应急

6.3.1 体验基地应对所有体验项目设置安全提醒，明确应急处置措施。

6.3.2 体验基地应采用本质安全的设备设施，具有安全保障功能，满足环保要求。

6.3.3 体验基地应定期开展安全风险评估和隐患排查，降低或规避给体验者造成人身伤害的风险。

6.3.4 体验基地应制定相应的安全管理制度和措施，保障人员生命和财产安全。

6.3.5 体验基地应制定应急预案，定期开展应急演练。

7 持续改进

7.1 体验基地的设施设备应得到及时维护和更新升级。

7.2 体验基地的设备设施、技术手段、体验内容、服务信息等应按计划、有步骤地更新。

7.3 体验基地应注重体验内容的宣传教育效果并定期开展调查和统计分析，根据体验者满意度测评结果、体验效果和意见建议，及时更新、调整和改进体验内容和服务。

参 考 文 献

- [1]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提升基层应急管理能力的意见》（2024年9月）
 - [2] 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城市安全发展的意见》（2018年1月）
 - [3] 中共中央、国务院《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6—2025年）》（2017年4月）
 - [4]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防灾减灾救灾体制机制改革的意见》（2016年12月）
 - [5] 国务院《“十四五”国家应急体系规划》（2021年12月）
 - [6] 国务院安委会办公室、应急管理部《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工作方案》（2020年5月）
 - [7] 中国科协、中央宣传部、科技部、国家卫生健康委、应急管理部《关于进一步加强突发事件应急科普宣教工作的意见》（2020年9月）
 - [8] 国家安全监管总局、中共中央宣传部、教育部、文化部、国家新闻出版广电总局、中华全国总工会、共青团中央、全国妇联《关于加强全社会安全生产宣传教育工作的意见》（2016年4月）
-

《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通用要求》

(征求意见稿 送审稿 报批稿)

编制说明

标准编制组

2025年7月

一、工作简况

（一）任务来源

根据标准制修订计划，推荐性国家标准《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通用要求》制定计划编号为 20251764-T-450，项目周期 18 个月，由全国应急管理与减灾救灾标委会（TC307）组织起草和审查。

（二）制定背景

我国是世界上自然灾害最为严重的国家之一，灾害种类多，分布地域广，发生频率高，造成损失重，这是一个基本国情。“十四五”期间，安全生产仍处于爬坡过坎期，我国各类事故隐患和安全风险交织叠加，影响公共安全因素日益增多，生产安全事故仍然易发多发。与此同时，我国基层应急能力薄弱，公众风险防范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不足等问题依旧突出。

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是完善公共安全教育、提升公众安全素质、保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的重要途径和手段。近年来，党中央、国务院以及有关部委出台了一系列重要文件，对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的相关内容提出了明确要求。2019 年 11 月 29 日，习近平总书记在主持中央政治局第十九次集体学习时强调要“完善公民安全教育体系，推动安全宣传进企业、进农村、进社区、进学校、进家庭，加强公益宣传，普及安全知识，培育安全文化”。《“十四五”国家应急体系规划》指出“始终把保护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全面提升国民安全素质和应急意识”。国务院安委会、应急管理部联合

印发的《推进安全宣传“五进”工作方案》明确提出推动建设一批灾害事故科普宣教和安全体验基地，推动安全体验场所建设。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提升基层应急管理能力的意见》指出“有条件的地方依托公共场所、各类场馆等因地制宜建设防灾减灾体验场所，常态化开展科普宣传和技能培训”。

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主要借助现场体验设备设施或虚拟现实技术等手段，使体验者得到亲历般的身心体验，并在此过程中增强安全意识、学习安全知识、掌握安全技能。在党和国家的高度重视下，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的形式和效果已逐渐得到社会的认可，不同类型、不同规模的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如雨后春笋般在全国兴起，北京、深圳、宁波、南昌、长春等地都已建设了一批以消防、地震、气象、人防、交通安全、生产安全等一项或多项内容为主题的体验基地。

虽然近年来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得到了迅猛发展，然而由于缺少相关标准，各地在基地设计、建设和运营中遇到了亟待解决的矛盾和问题，如基地普遍存在“重建设、轻运营”的问题，后期运维和管理跟不上、内容更新不及时导致公众参与度不高；部分基地由于投资所限，展示体验内容单一，高水平、内容新颖、特色鲜明的体验场馆较少；基地运营能力不足，有较强运营能力的专业公司数量不足，专业能力不高，运营和服务质量影响了公众参与积极性；缺少行政引导和激励，仅依靠市场自发形成，发展较为缓慢。以上问题导致当前安全与应急宣传教

育体验基地的发展既不能准确体现党和国家对公共安全和应急管理工作的部署与要求，也不能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安全需求。因此，急需加快制定并出台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相关标准，推进行业有序健康发展。

（三）起草小组人员组成及所在单位

根据立项申请，2023年9月成立标准起草小组，应急管理部宣传教育中心牵头负责本标准的制定工作，中国标准化研究院、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深圳市本道文化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北京盛世方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北京麦课在线教育技术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市安科安全科技文化股份有限公司参加标准的制定工作。

（四）主要起草过程

1. 2023年9月，主编单位应急管理部宣传教育中心在立项申报前已开展相关工作，邀请了行业内技术领先、知名度高、来自不同地区的单位组成标准起草小组。同月在北京召开了内部启动会议，会议就制定标准的重要性、先进性、合理性、协调性、科学性进行了学习讨论，对编写分工及计划进度进行了初步确定。

2. 2023年10月-2024年5月，起草小组分别赴北京、上海、浙江、江苏、陕西、广东、深圳等地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与体验基地相关人员进行了座谈，听取了标准制定意见。2024年8月起草小组在全国应急管理与减灾救灾标委会秘书处的指导下完成标准草案第一稿。

3. 2024年9月，在北京召开了标准立项审查会，与会专家就标准立项依据、主要内容进行审议并提出修改意见

和建议。会后起草小组根据专家意见进行修改完善，形成标准草案第二稿。

4. 2025年2月27日，国家标准技术审评中心召开国家标准立项评估会，起草小组就本标准制定的必要性、可行性、适用范围，拟要解决的主要问题等进行了项目汇报答辩，通过了国家标准立项评估。

5. 2025年4月，在北京召开了标准项目启动会，与会专家对标准的框架结构、主要技术内容等进行了讨论，提出了意见和建议。会后起草小组根据专家意见进行修改完善，形成标准草案第三稿。

6. 2025年5月，在北京召开了起草组内部研讨会，起草小组根据启动会中专家的意见，进行了修改，形成标准草案第四稿。

7. 2025年6月，邀请标准编制专家对标准的结构和内容进行逐条审查。起草小组根据专家意见进行了修改，形成标准征求意见稿。

二、标准编制原则、主要技术内容及其确定依据

（一）标准编制原则

1. 合规性原则

本标准修订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本标准按照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给出的规则进行编写。

2. 适用性原则

本标准适用于向公众和组织开放的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场所和设备设施）的建设、运行和管理。

3. 实用性原则

本标准提出的技术条款和技术参数具有科学性、先进性，标准的内容实用性强，在一定程度上满足了公众的安全需求。

4. 广泛性原则

本标准广泛吸收了应急管理部门、企业、事业单位、科研院所、第三方机构参与标准制定工作，广泛征求了典型地区的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科研院所、应急管理等部门相关专家的意见，体现了广泛性。

5. 协调性原则

本标准和安全生产领域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其他相关国家标准协调一致。

（二）标准主要技术内容及确定依据

1. 主要技术内容

（1）规范性引用文件

本标准引用了 13 个强制性或推荐性国家标准：

GB 2894 安全标志及其使用导则

GB 3096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T 10001.1 公共信息图形符号 第 1 部分：通用符号

GB/T 24421.1 服务业组织标准化工作指南 第 1 部分：总则

GB/T 41131 科技馆展览教育服务规范

GB/T 44315 科技馆展品设计通用要求
GB/T 50011 建筑抗震设计标准（2024年版）
GB 50016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2018年版）
GB 50034 建筑照明设计标准
GB 50222 建筑内部装修设计防火规范
GB 50352 民用建筑设计统一标准
GB 50763 无障碍设计规范
GB 55037 建筑防火通用规范

（2）术语和定义

①本标准一共包含了“体验基地”“体验者”“安全理念”“安全文化”4个术语。

②3.1 体验基地 experiential base

面向特定人群或社会公众开放，以互动体验为主要宣传教育方式的场地或场所。

注 1：体验基地包括但不限于以安全生产、防灾减灾、应急救援等为主题的各类灾害纪念馆、科普基地（馆）、宣传教育基地（馆）、体验基地（馆）、实训基地、培训中心等。

注 2：体验基地根据其内容、形式、陈展面积进行分类。

对体验基地的定义进行了阐述。

③3.2 体验者 experiencer

在体验基地（3.1）接受宣传教育等服务的人员。

体验者是体验基地的受众，阐明了定义。

④3.3 安全理念 safety concept

人们关于安全的理性概念。

注：包括安全方面的价值观、态度、愿景、使命、目标等。

弘扬安全理念是体验基地应具备的基本要求和功能，阐明了定义。

⑤3.4 安全文化 safety culture

人们在生产生活中形成的，保护人的生命和健康且被广泛认同和共享的安全理念、安全制度、安全环境和安全行为的总称。

培育安全文化是体验基地倡导的目标，阐明了定义。

(3) 基本要求

4.1 体验基地应体现教育性、体验性、安全性和可持续性。

4.2 体验基地应以提升体验者的安全素质与应急能力为目标，引导体验者通过参观、体验和实训等宣教方式，树牢安全理念，掌握基本安全与应急知识，提升安全预防与应急避险技能，培育人人讲安全、个个会应急的安全文化。

4.3 体验基地应突出互动体验特性，充分利用场地条件、配备设施和互动设计增强体验者的参与性、互动性和体验性。体验内容应具有趣味性，突出项目特色、保证体验效果、弘扬安全文化。

4.4 体验基地的安全防范设施设备应与接待规模相匹配。

4.5 体验基地应建立持续改进机制，根据社会科技和公众需求变化，及时调整、更新、拓展，保障体验内容和运营管理的可持续性。

（4）建设要求

建设要求包括 5.1 规划与选址、5.2 设计与布置、5.3 体验内容、5.4 功能设施等内容。

（5）管理要求

管理要求包括 6.1 人员配备、6.2 服务规范、6.3 安全与应急等内容。

（6）持续改进

7.1 体验基地的设施设备 etc 应得到及时维护和更新升级。

7.2 体验基地的设备设施、技术手段、体验内容、服务信息等应按计划、有步骤地更新。

7.3 体验基地应注重体验内容的宣传教育效果并定期开展调查和统计分析，根据体验者满意度测评结果、体验效果和意见建议，及时更新、调整和改进体验内容和服务。

2. 核心要素的编写依据

本标准规定了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的基本要求、建设要求、管理要求、持续改进等方面的通用要求；适用于向公众和组织开放的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场所和设备设施）的建设、运行和管理。近年来，党中央、国务院以及有关部委出台了一系列重要文件，对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的相关内容提出了明确要求。因

此，从顶层设计角度，统筹谋划、系统推进并结合我国当前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发展现状和实际水平，为增加标准的规范性、科学性、实用性，通过 27 家体验基地实地验证、专家研讨会论证，确定了相应的技术条款、技术参数和技术内容。

三、试验验证的分析、综述报告、技术经济论证，预期的经济效益、社会效益和生态效益

本标准制定中做的验证主要是：

1. 将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优秀的建设、运行和管理实践经验、相关理论成果运用到标准中。邀请 27 家体验基地将优秀的基地建设、运行和管理实践经验进行交流研讨，确定了现有标准的技术条款及技术参数。

2. 组织 27 家体验基地参与实地验证，验证标准中技术参数应用情况、安全性能等。

3. 广泛调研。到全国各地的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进行调研；收集行业内近年来场馆建设、运行和管理比较好的典型体验基地，对其一系列技术条件、数据参数加以梳理、分析，作为标准制定的重要依据。

4. 多次召集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相关负责人员及专家召开研讨会，对标准中的安全技术条款进行修改完善，论证体验基地执行标准在基地建设、运行和安全管理等方面的科学性、可操作性、经济性等，广泛听取专家意见。

结合以上四项工作，制定了标准的相关技术条款。制定的标准将提升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相关服务、设备、设施的标准化水平，有效降低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建设、运营和管理成本，从而推进更多基地建设，有助于形成完整的产业经济链，增加总体经济效益。通过本标准的实施，将在增强体验者的安全意识、知识和技能，提高其应对突发事件的应急处置能力，进而提升全民安全素质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四、与国际、国外同类标准技术内容的对比情况

由于经济水平、标准体系的不同，国际上和国外发达国家并没有覆盖整个行业和领域的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这一系统的标准体系。

目前尚未查到与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相关的国际标准。国外在场馆教育定位、活动设计、分析评价和项目评估等角度具有较为成熟的运行模式和实践经验的安全体验场馆教育主要是日本和韩国。其中，日本是较早建立体验式灾害场馆，并在安全教育领域取得显著成果的国家之一。早在 20 世纪末就出现了以“市民防灾馆”为名的安全训练场馆，并率先在这些场馆中引入现场还原和沉浸式体感训练的概念。韩国于 21 世纪初期左右也相继建立了名为“安全体验馆”的场馆，这些安全体验馆不仅帮助公众培养安全意识提升应急能力，还成为国家间应急宣教领域等专业人士进行访问交流的重要平台。

五、以国际标准为基础的起草情况、是否合规引用或采用国际国外标准以及未采用国际标准的原因

本标准在编制过程中，未采用国际、国外标准。

六、与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相关标准水平的关系

（一）与有关法律、行政法规、标准关系

1. 本标准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等有关法律、法规、标准要求。制定本标准是为了进一步引导和推动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的规范发展，深化拓展应急宣教平台，推动完善公共安全教育，不断提升公众的安全意识、知识和技能水平，与《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的总体要求协调一致。

2. 本标准按 GB/T 1.1-2020《标准化工作导则 第1部分：标准化文件的结构和起草规则》给出的规则编制。

3. 本标准具体条款涉及的国家标准或直接引用，或参照原则，无原则分歧。

4. 本标准和安全生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及其他相关国家标准协调一致，没有矛盾。

（二）配套推荐性标准的制定情况（强制性标准应填写）

不需要制定配套的推荐性标准。

七、重大分歧意见的处理过程及依据

本标准在编制过程中无重大分歧和意见，其他意见详见《应急管理标准项目征求意见汇总处理表》。

八、作为强制性标准或推荐性标准的建议及理由

《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通用要求》是应急管理领域的一项重要国家标准，规定了安全与应急宣传

教育体验基地的基本要求、建设要求、管理要求、持续改进等方面的通用要求。适用于向公众和组织开放的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场所和设备设施）的建设、运行和管理。

作为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建设的基本遵循，本标准为我国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建设规范化、制度化和科学化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标准的贯彻和执行对引导和推动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的规范发展，推动完善公共安全教育，不断提升公众的安全意识、知识和技能水平有重要意义。因此建议本标准作为推荐性标准。

九、标准自发布日期至实施日期的过渡期建议及理由

本标准为新制定的推荐性国家标准，结合我国当前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发展现状和实际水平，为增加标准的规范性、科学性、实用性，确定了相应的技术条款、技术参数和技术内容。实施本标准所需要的设备改进较少、成本投入不高。因此，本标准的实施条件是成熟的。

建议实施过渡期为3个月，并在过渡期内加强对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的技术指导。

十、与实施标准有关的政策措施

本标准用于指导安全与应急宣传教育体验基地建设和管理，应广泛进行宣贯解读。

十一、是否需要对外通报的建议及理由。

无。

十二、废止现行有关标准的建议

无。

十三、涉及专利的有关说明

本标准不涉及专利。

十四、标准所涉及的产品、过程或者服务目录

本标准不涉及产品、过程或者服务目录。

十五、其他应予以说明的事项

无。